交易账户委托操作协议书

甲方 (委托方) :	
乙方 (受委托方) :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共赢原则,经友好协商,于甲方所在地签署	本
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一、委托内容	>
甲方提供期货交易账户及账户内的资金,委托乙方进行交易与操作。	
二、合作期限	
1、期限共计,即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山	- -•
2、本合同期满终止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此时所剩余的风险保证金和]盈
利。甲乙双方可根据账户的具体交易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合作。继续台	作
的,双方应重新签订书面协议。	
三、甲方提供的账户及账户资金	
1、甲方提供给乙方存有相当于乙方所交纳风险保证金 <u>倍</u> 金额的资金的	洨
易账户给乙方操作, 即甲方投入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u>(¥</u> 元)。	
2、乙方向甲方足额交纳定金后,甲方方才提供给乙方交易账户。在本协	怭
签订后,乙方应将 定金(甲方提供资金的 0.5%,即 ¥ 元) 式	<u>i付</u>
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在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协议定金后,甲方将	洨

易账户提供给乙方。

四、风险保证金

- 1、为了确保甲方的交易账户与资金安全,甲方将交易账户提供给乙方后 <u>2</u> <u>个</u>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足额交纳风险保证金(以下简称"保证金")。 否则,本协议自动终止,乙方支付的定金及其他预付费用不予退回。
- 2、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 元),即 初始保证金金额。在乙方向甲方足额支付保证金之前,乙方不能利用甲方提供的交易账户及资金做任何交易,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定金。
- 3、乙方在交易操作时产生亏损的,从乙方交纳的保证金中扣除。

五、账户交易盈利亏损归属

- 1、除本协议另有特殊约定外,**账户交易盈利部分全部归属于乙方所有**,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将乙方应得部分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 2、**乙方承担全部交易风险。**乙方在账户交易时所产生的亏损,从乙方交纳的保证金里扣除。若乙方账户交易产生的亏损超过其所交纳保证金金额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给甲方,甲方享有对乙方的无限追索权。双方指定如下往来银行账户:

甲方账户	乙方账户
开户名:	开户名: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六、甲方收益及结算方式

- 1、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固定收益,以甲方提供的资金金额,按**年息** % (月息 %)计算。
- 2、每月预付,即本协议生效后每个自然月起始日的前一日(週节假日应提前支付),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资金金额,将当月甲方应得固定收益¥ 元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3、计算起止日:自甲方将交易账户提供给乙方当日开始计算收取,至甲方收回资金之日止;不满一月的,则按一月计算。

七、乙方收益及结算方式

- 1、交易手续费按当日成交时对应品种的标准(具体手续费标准见附件一) 结算,乙方交易和甲方进行风险控制操作所发生的交易手续费等一切费 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2、保证金一天一结。在本协议履行期内,只有当甲方期货交易账户内的金额**高于保证金的 110%+借款额,即人民币**元时,乙方才能要求甲方将**高出保证金的 100%+借款额即人民币**元以上的部分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合理要求后 2 个工作日内,将乙方应得款项汇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 3、本合同期满终止后进行结算对账,扣除甲方提供的资金<u>元</u>及其他乙方应支付但尚未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罚息、违

约金、滞纳金等)后,甲方将剩余保证金及乙方应得盈利部分(如有) 汇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具体金额以双方汇款清单和期货交易账户每日 结算单为依据进行结算。

八、操作风险控制

- 1、乙方须注重资金操作风险,在账户交易亏损达到初始保证金的 50%(即交易账户总资金降至¥ 元)时,应主动减仓和止损,此时乙方有权使用甲方提供的交易账户中的金额不得超过乙方所剩保证金金额的 2倍,直至乙方补足保证金至初始保证金金额后,乙方方可恢复正常操作交易。
- 3、乙方在账户交易亏损达到初始保证金的70%时,如乙方未自行平仓, 导致账户内甲方资金亏损,乙方必须承担甲方全部损失。由于乙方超出 上述亏损范围被甲方强行平仓后,若乙方仍继续操作账户的,则将被视 为严重违约。
- 4、在交易账户被甲方强行平仓后,只有当乙方补足保证金至初始保证金金额时,乙方方可按合同约定恢复正常操作交易。

九、交易细则

交易场地:		
	/ \ \- TC THI '	/ N L-1 T-2 T-47] •

2、乙方交易的品种和合约

- (1) 乙方不得操作非主力合约及冷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早籼稻、普<u>麦、燃油、线材、铅等品种期货的所有合约</u>。否则,由此带来的损失和交易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盈利归甲方所有。
- (2) 冷门品种指持仓量在1万手以下或日成交量在3000手以下的品种(国债除外)。

非主力合约指任一品种成交量最大的主力合约及成交量第二大的次主力合约以外的其他合约。

3、过夜留仓规定

- (1)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内,商品期货在交易日 14:55 前,乙方应主动减仓至乙方即时风险保证金的()倍以内。股指期货在交易日 15:10 前,乙方应主动减仓至乙方即时风险保证金的()倍以内。
- (2)商品期货所有持仓在14:55 后(含本数),股指期货15:10 后(含本数),乙方超出上述约定的有权持仓的部分,甲方有权进行平仓处理。
- (3)商品期货在14:55后,股指期货在15:10后在持仓限额外不得再 开新仓,否则甲方有权将其全部强平。若乙方再次开新仓甲方没足够时 间平仓,甲方有权于下个交易日将其全部强平,亏损由乙方承担。

4、接近涨跌板附近的交易规定

在价格接近涨跌停板 0.3%时,乙方不得新开与停板方向相反的仓单。对 乙方违反本规定的持仓,甲方可以强行平仓处理,由此产生的亏损由乙 方承担。

5、临近法定长假日(为期三天以上的节假日)交易规定:

乙方应在长假前最后一个交易日 14:55 前,将商品期货主动全部清仓; 在长假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15:10 前,将股指期货主动全部清仓,否则 甲方有权进行平仓处理。

6、账户交易密码

甲方提供交易账户密码供乙方操作。乙方须注意密码的保密,乙方任何使用交易账户密码进行的有效交易均视为乙方有效的指令,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u>甲方提供的账户密码乙方不得修改</u>,若乙方擅自修改密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甲方按本协议约定进行平仓处理时,有权变更账户密码,乙方无权追究, 但之后甲方应及时改回原来密码,不得影响乙方后面的正常交易。

十、其他

- 由于网络、期货公司、交易所及监管部门的各项规定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该等部门对期货交易时间、各类、开仓数量等方面的限制规定),政府规定及行为、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定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交易受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2、若因交易极端情况或其他原因,乙方保证金全部亏损并且导致甲方本金产生亏损,甲方对提供的本金、利息、综合管理费及实现债权的各项费用有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违约或违规违法操作次数达到 <u>3 次</u>的,则被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冻结交易账户,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罚息,金额相当于乙方应付甲方的壹个月利息,如

上述罚息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 4、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八条第3款、第九条第3款、第九条第5款、第九 条第6款中任一条款的,甲方有权冻结交易账户,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罚息,金额相当于乙方应付甲方的壹个月利 息,如上述罚息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 5、凡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争议与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在30日 内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 6、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双方同意后可达成补充协议。
- 7、本协议自甲方盖章、甲方代表签字,且乙方盖章、乙方代表签字之日起 生效。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附件:
- (1) 手续费标准
- (2) 双方身份证复印件
- (3)双方银行卡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 (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住址: 住址:

紧急联系人: 紧急联系人:

紧急联系人电话: 紧急联系人电话: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